

证券代码：873788

证券简称：锐思环保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事宜有效期即将届满到期，为确保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相关工作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将该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事宜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9月5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通过北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则本次公开发行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以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事宜的有效期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完毕。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